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縣政府工務局 函

330  
桃園市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簡世賓  
電話：03-3322101#6100

受文者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工建字第10200031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縣淡水河水系支流大漢溪石門水庫上游（羅浮橋至榮華壩壩址河段）河川區域土地清冊一份，請 貴公會於申請建築執照時列入管制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復桃園縣大溪地政事務所102年1月11日溪地行字第1020500108號函。

正本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本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

# 局長張文城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縣大溪地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33557 桃園縣大溪鎮康莊路95號

承辦人：林紹璋

電話：03-3874211 #407

330

桃園市縣府路1號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工務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溪地行字第1020500108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縣淡水河水系支流大漢溪石門水庫上游（羅浮橋至榮華壩壩址河段）河川區域土地清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局102年1月7日桃工建字第1020001041號函。
- 二、旨揭河川區清冊係鈞府水務局於101年8月17日函轉經濟部101年8月8日經授水字第10120207450號公告之附件。
- 三、查第十河川局河川區清冊內容：拉號段6-1地號土地係摘錄錯誤，故予以剔除，義盛段1738-3地號土地係遺漏，故予以增加，另有關該清冊屬都市計畫內之土地因非本所分區調整範圍，故本所未予核校，併予敘明。
- 四、隨文檢送旨揭清冊影本1份供參核。

正本：桃園縣政府工務局

副本：

主任江日春

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initials.

建築管理科 102/01/14 12:41



1A1020003146 有附件